

##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认缴奥飞产业基金第二期出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对外投资概述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奥飞”）于2016年12月1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全票同意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认缴奥飞产业基金第二期出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认缴广东奥飞动漫文化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奥飞产业基金”）第二期出资2亿元人民币。本次认缴完成后，奥飞产业基金的规模为3亿元人民币。

本次交易不需要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也不需要政府有关部门批准。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二、拟认缴出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广东奥飞动漫文化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 2、执行事务合伙人：广州奥飞文化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蔡东青）
- 3、商事主体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 4、注册地：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10056
- 5、基金规模：1亿元人民币
- 6、基金设立时间：2015年12月4日
- 7、合伙经营范围：从事对未上市企业的投资，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投资以及相关服务
- 8、财务状况：截至2016年10月31日，奥飞产业基金的主要财务状况如下：

资产总额为 19,216.5 万元，负债总额为 9,222.7 万元，净资产为 9,993.8 万元；营业收入为 0 元，净利润为-6.20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 9、本次认缴出资前后的股权结构：

基金合伙人	认缴前		认缴后	
	出资额	占比	出资额	占比
普通合伙人：广州奥飞文化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 万元	10%	1000 万元	3.33%
有限合伙人：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9000 万元	90%	29000 万元	96.67%
合计	10000 万元	100%	30000 万元	100%

注：广州奥飞文化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三、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广州奥飞文化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次认缴全资子公司旗下产业投资基金，无需签订对外投资合同。

### 四、本次出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设立奥飞产业基金的目的是为了紧抓科技发展趋势，助力公司“内容为王”、“互联网化”、“国际化”的“泛娱乐”发展战略及布局，主要投资与公司产业链相关的、具有快速成长性的中早期及孵化类项目。奥飞产业基金已在影视文化制作、VR内容研发等领域开展对外股权投资，已投项目均以参股形式参与，目前已投项目公司经营运作正常，部分项目公司已完成新一轮融资，公司估值得到一定程度的提升。本次认缴奥飞产业基金第二期出资，主要是解决奥飞产业基金当前资金缺口以及后续对外股权投资需求等问题。

本次认缴奥飞产业基金第二期出资对公司不存在重大影响。奥飞产业基金是公司实际控制的基金，本次认缴出资也不存在重大风险。

###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十四日